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韶科函〔2020〕55号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19年科技计划项目补录工作的补充通知

各项目承担单位：

市科技局6月11日印发了《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19年科技计划项目补录工作的通知》，大部分项目承担单位能够按照时间节点和通知要求，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补录工作。但也有部分单位，由于各种原因没有按时完成该项工作。为切实做好2019年项目补录工作，为下一步绩效评价、验收结题等后续工作打下基础，经研究决定延长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申报材料的窗口时间和受理审核时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补录范围

2019年市科技计划项目未补录项目清单（含2019年大专项项目）（见附件1）。

二、项目补录内容

按流程完成申报材料（包括佐证材料）的填写和提交。

三、项目补录时间

项目承担单位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是2020年8月31日17:30时；

韶关新区科创局和县（市、区）科技局审核提交截止时间是2020年9月10日17:30时；

业务科室审核提交截止时间是 2020 年 9 月 25 日 17:30。

四、相关要求

1. 市科技局各科室负责通知所有需补录的项目承担单位，各县市区科技局负责督促辖区各单位及时完成补录工作。

2. 各项目承担单位要高度重视项目补录工作，安排责任心强的人员专门负责。

3. 项目补录时，要严格按照项目纸质申报书内容和系统操作手册填写，要素齐全，填写规范。

4. 对补录时已经选错项目业务类别的承担单位，需填写“XX 公司关于变更业务类别的申请”（可参考附件 2 模板），将盖章扫描件发到邮箱 45610238@QQ.com，并联系技术支持热线：8632211，确认收到。

5. 请务必在时间节点之前完成项目补录工作。承担单位超过补录时间，没有完成的。由业务科室填写《未按时完成项目补录工作的项目清单》（含原因说明），报经局党组研究后，取消项目承担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2021 年年底前各级科技计划项目的申报资格。

各县（市、区）没有按时审核提交的，需填报情况说明到业务科室，并承担相应责任。

五、业务指导及技术支持

（一）业务指导。

1.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

1. 韶关新区科技创新局：刘飞鹏，13827902929

2. 浚江区科技局：涂国坚，13902340904

3. 武江区科技局：林卓伟，13826300082

4. 曲江区科技局：郑龙华，13642594059

5. 乐昌市科技局：彭春华，13570785393

6. 南雄市科技局：曹宗林，13922571996
7. 仁化县科技局：曹小莹，13026743580
8. 始兴县科技局：巫玉伟，13727582640
9. 翁源县科技局：黄权锐，18718031881
10. 新丰县科技局：王刚，18219083594
11. 乳源瑶族自治县经济促进局：付晓媚，13435120633

2. 韶关市科技局：

高新技术科：胡方利、陈焕城，8775671

产学研结合科：刘勇、李培元，8778329

社会发展和农村科技科：林海滨、方熙，8775665

综合规划科：张先涛、杨晓兰，8779681、8639561

（二）技术支持。

韶关市科学技术开发中心：邓韶泉，8632211，QQ 群：
113442921。

- 附件：1. 2019 年市科技计划项目未补录项目清单（含 2019 年
省大专项项目）
2. XX 公司关于变更项目类别的申请（模板）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 8 月 6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6 日印发

